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HOLDINGS LIMITED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中期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383,947	811,470
銷售成本		<u>(332,362)</u>	<u>(695,010)</u>
毛利		51,585	116,46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7,017	24,641
銷售及分銷成本		(9,509)	(60,923)
管理費用		(31,696)	(34,629)
財務費用	5	<u>(10,314)</u>	<u>(496)</u>
除稅前溢利	6	27,083	45,053
所得稅開支	7	<u>(10,193)</u>	<u>—</u>
期內溢利		<u><u>16,890</u></u>	<u><u>45,053</u></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折算產生之兌換差額		<u>(5,628)</u>	<u>(1,144)</u>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u>(5,628)</u>	<u>(1,144)</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1,262</u>	<u>43,909</u>
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487	39,683
非控股權益		<u>3,403</u>	<u>5,370</u>
		<u>16,890</u>	<u>45,053</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347	38,145
非控股權益		<u>2,915</u>	<u>5,764</u>
		<u>11,262</u>	<u>43,909</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溢利	9	<u>0.47港仙</u>	<u>1.45港仙</u>
攤薄			
一期內溢利		<u>0.47港仙</u>	<u>1.42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18,989	576,4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08	1,508
非流動資產總額		<u>620,497</u>	<u>577,930</u>
流動資產			
存貨		52,964	43,459
貿易應收帳款	11	605,279	643,7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		708,627	770,041
受限制銀行存款		–	5,038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769	20,839
流動資產總額		<u>1,378,639</u>	<u>1,483,15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帳款	13	505,192	476,658
其他應付帳款、應計款項及已收按金	14	622,298	735,312
其他借貸		18,188	18,188
租賃負債		4,013	1,134
應付稅項		22,727	16,116
流動負債總額		<u>1,172,418</u>	<u>1,247,408</u>
流動資產淨額		<u>206,221</u>	<u>235,750</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826,718</u>	<u>813,68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帳款及遞延收入	14	4,986	5,034
其他借貸		200,000	200,000
租賃負債		10,301	8,424
遞延稅項負債		5,540	5,593
		<u>220,827</u>	<u>219,051</u>
資產淨值		<u>605,891</u>	<u>594,629</u>
股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股本		28,707	28,707
儲備		521,160	512,813
		<u>549,867</u>	<u>541,520</u>
非控股權益		<u>56,024</u>	<u>53,109</u>
股權總額		<u>605,891</u>	<u>594,62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披露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因此，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一九年年報**」)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且於本報告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採納者一致。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詳列於二零一九年年報附註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用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指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對外客戶銷售貨物之已收及應收帳款減去退貨及撥備之淨值。

業務分類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可呈報經營分類如下：

- (a) 焦炭貿易分類－買賣焦炭及煤炭；
- (b) 煤炭相關附屬分類－洗原煤以產生作銷售用途及進一步加工之精煤，以及銷售電能及熱能(其為洗原煤過程所產生的副產品)；及

3.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續)

- (c) 焦炭生產分類—加工精煤以產生作銷售用途之焦炭，以及銷售焦炭生產過程中產生之焦炭副產品。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分類表現乃根據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基準)予以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採用一致方法進行計量，惟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公司管理費用、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未分配財務費用及所得稅開支不計入於該計量。

分類間銷售及轉讓乃按成本加一定百分比之加成進行交易。

分類收入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焦炭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煤炭 相關附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焦炭生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	5,465	185	378,297	—	383,947
—分類間銷售	—	6,267	—	(6,267)	—
其他收入	—	—	—	—	—
總計	<u>5,465</u>	<u>6,452</u>	<u>378,297</u>	<u>(6,267)</u>	<u>383,947</u>
分類業績	<u>154</u>	<u>(159)</u>	<u>42,081</u>	<u>—</u>	<u>42,076</u>
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					27,017
公司管理費用					(31,696)
未分配財務費用					<u>(10,314)</u>
除稅前溢利					27,083
所得稅開支					<u>(10,193)</u>
期內溢利					<u>16,890</u>

3.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焦炭貿易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煤炭 相關附屬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焦炭生產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入					
— 對外銷售	79,089	33,895	698,486	—	811,470
— 分類間銷售	—	68,128	—	(68,128)	—
其他收入	—	18,113	—	—	18,113
總計	<u>79,089</u>	<u>120,136</u>	<u>698,486</u>	<u>(68,128)</u>	<u>829,583</u>
分類業績	<u>9,620</u>	<u>7,194</u>	<u>57,142</u>	<u>(306)</u>	73,650
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					6,528
公司管理費用					(34,629)
未分配財務費用					(496)
除稅前溢利					45,053
所得稅開支					—
期內溢利					<u>45,053</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	461
應計利息收入	18,072	1,487
政府補助金	592	18,113
客戶合約之補償收入	8,351	—
撥備撥回	—	3,972
雜項收入	—	608
	<u>27,017</u>	<u>24,641</u>

5.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9,980	11
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	–	485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	334	–
	<u>10,314</u>	<u>496</u>

附註：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累計影響法。根據此方法，並未重列比較資料。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存貨成本	332,362	695,010
折舊	16,559	16,003
土地及租用物業租賃權益之經營租賃款項	–	1,65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4,630	24,8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2	179
	<u>373,643</u>	<u>762,59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香港	－	－
即期－中國	10,193	－
	<u>10,193</u>	<u>－</u>

由於本報告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率之最佳估算予以確認。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9.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報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13,487</u>	<u>39,683</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2,870,713,497</u>	<u>2,737,727,239</u>
每股基本盈利	<u>0.47港仙</u>	<u>1.45港仙</u>

9. 每股盈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透過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而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潛在攤薄普通股由可換股債券組成。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9,683
加：可換股債券利息開支(千港元)	485
	<hr/>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0,168
	<hr/>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737,727,239
經可換股債券調整	84,256,976
	<hr/>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21,984,215
	<hr/>
每股攤薄盈利	1.42港仙
	<hr/> <hr/>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尚未行使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按成本列帳 之租賃作自 用之其他 物業 千港元	租賃 物業改良 千港元	熔爐及基建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49,942	12,743	1,653	462,492	549,998	70,672	408	43,016	42,765	1,533,689
添置	-	6,692	-	56,644	1,010	45	-	-	-	64,391
重新分類	-	-	-	2,922	35,522	-	-	-	(38,444)	-
匯兌調整	(3,322)	(93)	-	(4,147)	(5,074)	(671)	-	(372)	(563)	(14,24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346,620</u>	<u>19,342</u>	<u>1,653</u>	<u>517,911</u>	<u>581,456</u>	<u>70,046</u>	<u>408</u>	<u>42,644</u>	<u>3,758</u>	<u>1,583,838</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43,970	3,407	1,556	132,519	467,156	66,003	210	37,277	5,169	957,267
折舊費用	2,384	1,963	97	10,270	965	178	41	661	-	16,559
重新分類	-	-	-	387	4,712	-	-	-	(5,099)	-
匯兌調整	(2,308)	(6)	-	(1,215)	(4,413)	(627)	-	(338)	(70)	(8,977)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244,046</u>	<u>5,364</u>	<u>1,653</u>	<u>141,961</u>	<u>468,420</u>	<u>65,554</u>	<u>251</u>	<u>37,600</u>	<u>-</u>	<u>964,84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102,574</u>	<u>13,978</u>	<u>-</u>	<u>375,950</u>	<u>113,036</u>	<u>4,492</u>	<u>157</u>	<u>5,044</u>	<u>3,758</u>	<u>618,98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5,972</u>	<u>9,336</u>	<u>97</u>	<u>329,973</u>	<u>82,842</u>	<u>4,669</u>	<u>198</u>	<u>5,739</u>	<u>37,596</u>	<u>576,422</u>

11. 貿易應收帳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帳款：		
— 第三方	361,310	320,159
— 關連公司	84,149	142,660
—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	210,436	233,149
	<u>655,895</u>	<u>695,968</u>
應收票據	1,076	—
虧損撥備	(51,692)	(52,187)
	<u>605,279</u>	<u>643,781</u>

本集團與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通常為120日。本集團對每位客戶設有最高信用限額，並要求若干客戶墊付款項。董事認為此等安排有助本集團限制其信貸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3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之貿易應收帳款乃來自一名客戶，因此存在信貸風險重大集中之情況。本集團一直嚴格控制未收回應收帳款，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非控股股東以外客戶之貿易應收帳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附註12)。高級管理人員定期檢查逾期結餘。

貿易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回顧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並已扣減撥備之貿易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31,717	251,163
三至四個月	65,999	55,158
超過四個月	307,563	337,460
	<u>605,279</u>	<u>643,781</u>

12.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貿易應收帳款 (附註11)	(i)	210,436	233,149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其他應收帳款	(ii)	246,023	248,377
		<u>456,459</u>	<u>481,526</u>

附註：

- (i) 結餘屬交易性質和有計利息。信貸期為120日(二零一九年：120日)，與授予本集團主要貿易客戶之期限相若。
- (ii) 結餘乃給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之墊款，乃計利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上述結餘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3. 貿易應付帳款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其他方之貿易應付帳款		437,148	366,162
應付關連公司之貿易應付帳款		68,044	110,496
		<u>505,192</u>	<u>476,658</u>

13. 貿易應付帳款(續)

於回顧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付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08,404	266,073
三至四個月	16,846	18,440
超過四個月	279,942	192,145
	<u>505,192</u>	<u>476,658</u>

貿易應付帳款為不計息及一般於120日內清償。

貿易應付帳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14. 其他應付帳款、應計款項、已收按金及遞延收入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	315,823	422,073
合約負債	306,475	313,239
遞延收入	4,986	5,034
	<u>627,284</u>	<u>740,346</u>
減：即期部分	<u>(622,298)</u>	<u>(735,312)</u>
非即期部分	<u>4,986</u>	<u>5,034</u>

其他應付帳款為不計息及預期在不多於12個月內清償。

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對經濟造成沖擊。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第一季度下降6.8%，第二季度增長3.2%，其中工業生產總值第一季度下降8.5%，第二季度增長4.1%。中國第一季度經濟活動接近停擺並出現季度負增長，但隨著國內防疫措施成效顯著，中國積極推動企業復工復產，自第二季度起工業生產和需求逐步改善，經濟有序復甦。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全國焦炭產量22,869萬噸，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下降2.5%。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對焦炭生產及需求造成雙重打擊，焦炭行業開工率明顯下滑，焦炭市場供需疲弱，焦炭價格曾於二零二零年二月至四月期間持續下跌，整體呈現價量齊跌。但隨著國內疫情的緩解及在各項經濟穩增長政策措施的實施下，工業生產恢復較快，而由於供應明顯收縮，導致焦炭整體庫存低位，所以焦炭價格自二零二零年五月逐漸見底回升。儘管如此，本集團在上述因素導致嚴峻的經營環境下砥礪前行，管理層及時採取一系列措施，同時嚴格控制各項成本費用，因此即使本集團對比往年同期的業績有所下降，但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依然實現盈利，本集團的整體經營及財務情況維持穩健。

展望

展望二零二零年下半年，預期國內經濟重拾增長動力。為此，國家啟動「新基建」計劃，各地政府至今已推出總額上萬億元的「新基建」建設項目，包括城際高速鐵路和城市軌道交通等項目，可望刺激鋼材的生產需求。而焦炭供應端收緊明顯，整體庫存處於低位，支持焦炭價格向好預期。預期二零二零年下半年焦炭供需格局得到改善，焦炭企業議價能力得到提升，每噸焦利潤有望上升，有利焦炭企業生產經營。

焦炭行業供給側改革持續推進，提高焦炭生產環保標準及壓減產能是國內明確的政策。山西省政府逐步推進焦化產能壓減任務、通過限制體積較小焦爐的生產規模以及分批淘汰炭化室高度4.3米及以下焦爐(本集團企業所用之爐型)。目前本集團的焦炭生產業務正常，管理層會密切留意相關政策的落實。本集團目前所制訂的發展策略已考慮到上述政策因素所帶來的影響，並已採取應對方案，包括但不限適時推進對山西金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500萬噸焦炭生產項目的合併收購、與各商業合作方進一步談判及改善與焦炭相關上下游生產和銷售的投資及融資方案，並會考慮通過組建併購基金方式與其他投資者合作，並同時減低本集團對前期資本開支的需求，本集團將按上市規則之要求適時披露相關交易進展。

為擴寬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本集團已於去年下半年重新啟動焦炭國際貿易業務，但受到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貿易業務未能如期順利開展，待疫情因素消退且出口貿易恢復正常，本集團將繼續推動開展焦炭國際貿易業務，擴闊本集團收入來源以及提高現金流水平。

另外，本集團計劃利用焦化生產所盛產的富氫氣進軍氫能領域，積極佈局新能源。本集團原計劃以新成立的山西金岩富氫能源有限公司建設液化天然氣、合成氨及尿素生產項目，現與項目合作方商討修訂項目建設計劃，本集團將按上市規則之要求適時披露相關交易進展。

與此同時，本集團也積極尋找其他合適投資機會，為使本集團未來業務帶來更好發展及提升未來盈利能力，同時為股東帶來長遠穩健回報。

財務回顧

綜合經營業績

收入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入總額約383,94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811,47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51,5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116,460,000港元)。

整體毛利率為13.4%(二零一九年：14.4%)。

經營分類業績

本集團主要從事三個業務分類，即(i)焦炭貿易(「**焦炭貿易分類**」)；(ii)洗原煤以產生銷售用途及進一步加工之精煤，以及銷售電能及熱能(洗原煤過程之副產品)(「**煤炭相關附屬分類**」)；及(iii)加工精煤以產生作銷售用途之焦炭，以及銷售於焦炭生產過程所產生之焦炭副產品(「**焦炭生產分類**」)。

焦炭貿易分類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焦炭貿易分類收入約為5,46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79,089,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本集團貿易量下降。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的焦炭貿易分類業績約為1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約9,620,000港元，主要由於焦炭採購價及銷售價之間價差收窄。

煤炭相關附屬分類

煤炭相關附屬分類涉及於洗原煤過程產生精煤作銷售用途及進一步加工之用，以及銷售電能及熱能(洗原煤過程之副產品)。

外部銷售主要為向中國山西省孝義市之社區銷售電能及熱能產生之收入。於本報告期間，外部銷售約為18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3,895,000港元)。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分類虧損約159,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分類溢利約7,194,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嚴格的环境保護控制措施令洗煤設施的產能利用率暫時下降。

焦炭生產分類

於本報告期間，焦炭生產分類收入約為378,29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約為698,486,000港元。本集團的焦炭生產分類業績約為42,081,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約為57,142,000港元。本報告期間內出現新型冠狀病毒的影響對焦炭的生產及需求造成打擊，對焦炭的市價及分類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9,509,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約為60,923,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焦炭運輸方式改變，由本集團轉予大部份客戶承擔運輸成本，以致該運輸成本下降、焦炭銷售量減少以及實施其他有效的成本措施。

管理費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管理費用約為31,69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34,629,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更有效的成本控制。

財務費用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為10,31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96,000港元)。增幅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新增借貸導致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期內溢利

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期內溢利約16,89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45,053,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本報告期間內出現的新型冠狀病毒危機影響導致焦炭的生產及需求驟降。焦炭的平均售價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相應下跌，影響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的邊際利潤。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抵押資產(包括抵押按金)(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結構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首要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之能力，且維持穩健之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運作，爭取最大之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相關資產之風險特質，管理其資本結構並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之股息、向股東派回之資本或發行新股份。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於本報告期間並無更改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為籌集資金作本集團經營所需。本集團有若干其他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帳款、按金及其他應收帳款、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現金及銀行結存、貿易應付帳款，以及其他應付帳款及應計款項，均直接來自其經營業務。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適時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有關風險之政策。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定期監察資本狀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69.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達約549,86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1,52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每股資產淨值約為每股股份0.211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股股份0.214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為206,2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5,750,000港元)及1.18(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為11,76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39,000港元)。其他借貸為218,18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188,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應付票據。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為公允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1) 公允值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價值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出現之風險，本集團之公允值利率風險主要涉及短期現金及銀行結餘。2)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因應市場利率變動產生波動出現之風險，本集團因存款之利率變動影響而承擔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為盡量減低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其借貸維持固定利率。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計值。本集團因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而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未行使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觀察經濟情況及其外匯風險組合，並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採取適當之對沖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財資政策

本集團對財資及融資政策取態審慎，集中於風險管理及與本集團相關業務有直接關係之交易。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旗下員工約520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0人)。駐香港之員工少於20人，其餘均為國內高級管理人員及工人。於本報告期間，本集團之員工成本約為24,782,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約25,033,000港元。

僱員薪酬乃按工作性質及市場走勢釐定，並於年度增薪評估內設有表現評估部分及年終獎金，以推動及獎勵個人工作表現。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未行使購股權。

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永添先生(委員會主席)、林開利先生及王維新博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黃文鑫先生組成。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趙旭光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並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起兼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董事會已注意到有關偏離，而各董事均認為趙先生身兼二職有其必要，因趙先生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有利業務策略的制訂及推行，同時在彼領導下之董事會，本集團得以重建及發展其業務，並因此能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有效及高效地實現本公司的目標。儘管如此，董事會將根據當前情況不時檢討架構。

守則條文第D.1.4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D.1.4條，發行人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函，訂明董事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誠如各份已刊發之委任公告所披露及闡釋，本集團與大部分董事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或董事委任函。此偏離了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4條。儘管如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是否需要訂立正式委任函及服務合約。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報告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huscoke.com>)刊登。

本公司之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登。

為響應環保，本公司鼓勵股東選擇以電子方式接收股東文件。閣下可隨時寄送書面通知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通知內註明閣下之姓名、地址，及要求從現在起更改收取所有股東文件之語言或收取方式。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感謝本公司股東、客戶、供應商、銀行企業及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鼎力支持，以及向各董事及全體員工的努力不懈和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和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趙旭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主席)及王義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黃文鑫先生及姜建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杜永添先生及王維新博士。